

2024年度梅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梅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梅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梅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梅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梅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管理。组织实施市场监督管理和知识产权有关地方规范性文件，制定有关政策、标准，组织实施质量强区战略、食品安全战略、标准化战略、知识产权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二）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和行政许可事项。组织实施、指导全区各类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和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依法开展本部门承担的行政许可（备案）业务。建立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有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三）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综合执法工作。承担全区市场监管综合执法队伍建设，推动实行统一的市场监管。组织查处违法案件。规范市场监管和知识产权行政执法行为。

（四）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组织实施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指导并规范广告业发展，监督管理广告活动。依法查处无照生产经营和相关无证生产经营行为。指导区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开展消费维权工作。

（五）负责推进公平竞争制度。统筹推进竞争政策实施，指导实施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承担国家和省、市交办的反垄断工作。依法对全区经营者集中行为进行监督，并依据委托进行调查。

（六）负责统一管理标准化工作。依法协调指导和监督地方标准、团体标准制定修订工作。组织制定并实施标准化激励政策，规范标准化活动。

（七）负责促进知识产权运用。组织研究知识产权事业发展战略和有关知识产权方面的重大问题。统筹协调知识产权事宜。指导和管理企业专利工作。组织重大专利技术实施。负责专利、技术市场鉴证、认定、登记和管理。指导和促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发展。

（八）负责保护知识产权。组织实施严格保护商标、专利、原产地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制度措施。组织实施并推动建设知识产权保护体系。负责组织商标、专利执法工作，依法处理知识产权争议纠纷。组织实施鼓励新领域、新业态、新模式创新的知识产权保护、管理和服务政策。

（九）负责宏观质量管理。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质量发展的制度措施。统筹全区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重大工程设备质量监理制度，协调开展重大质量事故调查，实施缺陷产品召回制度，监督管理产品防伪工作。

（十）负责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实施产品质量监督抽查、风险监控和伤害监测工作。组织实施质量分级制度、质量安全追溯制度。负责纤维质量监督工作。实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管理。

（十一）承担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统筹指导全区食品安全工作。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十二）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并组织实施，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建立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的机制，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分析、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组织实施特殊食品监督管理。

（十三）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特种设备安全监察、监督、风险防范和伤害监测工作。监督检查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标准和锅炉环境保护标准的执行情况。

（十四）负责统一管理计量工作。执行国家计量制度，推行法定计量单位，依职责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十五）负责统一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组织实施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的制度措施。推进检验检测机构改革。指导协调全区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行业发展。依法监督管理认证认可与检验检测工作。

（十六）负责市场监督管理、知识产权领域科技和信息化建设、新闻宣传、交流与合作。按规定承担技术性贸易措施有关工作。

（十七）负责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和使用环节以及化妆品经营的监督管理。负责药品（零售）经营的许可，组织化

妆品经营和药品（零售）、医疗器械经营及使用环节质量的检查和处罚。组织全区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监督管理工作。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组织开展药品、化妆品不良反应，医疗器械不良事件报告的监测管理工作。

（十八）完成区委、区政府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梅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下设23个内设机构：办公室、计划财务股、政策法规股、登记注册和行政许可股、协调应急和新闻宣传股、价格监督检查和反不正当竞争股（规范直销与打击传销办公室）、知识产权管理股、标准化和计量股、特种设备安全监察股、质量发展监管股、网络交易和广告监督管理股、信用风险监管股、食品生产安全监督管理股、食品流通安全监督管理股、食品餐饮安全监督管理股、药品化妆品监督管理股、医疗器械监督管理股、科技和信息化股、人事股、市场综合执法大队、市场规范管理股、机关党办、园区监管股。

梅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所属事业单位设置：梅江区消费者权益保护中心。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部门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梅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梅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770.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495.1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4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03.8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76.77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6.7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61.2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70.74	本年支出合计	57	3,143.6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49.6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76.72
总计	30	3,220.36	总计	60	3,220.3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梅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770.74	2,770.31	0.00	0.00	0.00	0.00	0.4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22.23	2,121.80	0.00	0.00	0.00	0.00	0.43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42.30	42.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42.30	42.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079.93	2,079.50	0.00	0.00	0.00	0.00	0.43
2013801	行政运行	1,580.43	1,580.00	0.00	0.00	0.00	0.00	0.43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18.50	18.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84.56	184.5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0	质量基础	3.61	3.6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2.50	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260.37	260.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97	21.9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3.82	403.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3.82	403.8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3.83	123.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6.66	186.6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3.33	93.3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77	76.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77	76.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77	76.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70	6.7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6.70	6.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6.70	6.7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1.22	161.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1.22	161.2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1.22	161.2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143.64	2,222.05	921.5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95.13	1,580.24	914.89	0.00	0.00	0.00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42.30	0.00	42.30	0.00	0.00	0.0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42.30	0.00	42.3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452.83	1,580.24	872.59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1,580.24	1,580.24	0.00	0.00	0.00	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20.00	0.00	20.00	0.00	0.00	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89.70	0.00	189.70	0.00	0.00	0.00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013810	质量基础	5.00	0.00	5.00	0.00	0.00	0.00
2013812	药品事务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35.00	0.00	35.0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416.95	0.00	416.95	0.00	0.00	0.00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85.94	0.00	185.94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3.82	403.8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3.82	403.8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3.83	123.8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6.66	186.66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3.33	93.33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77	76.77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77	76.77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77	76.77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70	0.00	6.7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6.70	0.00	6.70	0.00	0.00	0.0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6.70	0.00	6.7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1.22	161.22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1.22	161.2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1.22	161.22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梅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770.3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495.05	2,495.05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03.82	403.8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6.77	76.77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6.70	6.7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61.22	161.22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770.31	本年支出合计	59	3,143.57	3,143.5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437.3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64.08	64.08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437.34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207.65	总计	64	3,207.65	3,207.6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143.57	2,221.97	921.5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495.05	1,580.16	914.89
20114	知识产权事务	42.30	0.00	42.30
2011409	知识产权宏观管理	42.30	0.00	42.3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452.75	1,580.16	872.59
2013801	行政运行	1,580.16	1,580.16	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20.00	0.00	20.00
2013805	市场秩序执法	189.70	0.00	189.70
2013808	信息化建设	10.00	0.00	10.00
2013810	质量基础	5.00	0.00	5.00
2013812	药品事务	10.00	0.00	10.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35.00	0.00	35.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416.95	0.00	416.95
2013899	其他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185.94	0.00	185.9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3.82	403.8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3.82	403.8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3.83	123.8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6.66	186.66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3.33	93.33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6.77	76.77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6.77	76.77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6.77	76.77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6.70	0.00	6.70
21508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6.70	0.00	6.70
215089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	6.70	0.00	6.7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1.22	161.22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1.22	161.2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1.22	161.22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梅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06.1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6.69
30101	基本工资	415.73	30201	办公费	5.58
30102	津贴补贴	754.58	30202	印刷费	7.40
30103	奖金	290.65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1.2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86.66	30206	电费	7.2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93.33	30207	邮电费	0.4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6.77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2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3	30211	差旅费	1.47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1.2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5.3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91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5.17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122.7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8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5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1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3.7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4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8.9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4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7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3.9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9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131.35		公用经费合计	90.6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梅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5.00	0.00	30.00	0.00	30.00	15.00	29.38	0.00	28.90	0.00	28.90	0.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梅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梅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总收入3,220.3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770.7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770.3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01.29万元，下降12.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4年累计调出人员4人，退休2人，人员经费较2023年有所减少，二是2024年公用经费压缩开支，三是上级专项资金和本级专项资金较2023年有所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4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18万元，下降29.5%。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利息收入较2023年减少0.03万元，二是税局返回个税缴费年度奖励金较2023年减少0.14万元。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梅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总支出3,220.3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3,143.64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222.0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06.85万元，下降12.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4年累计调出人员4人，退休2人，人员经费较2023年有所减少，二是2024年公用经费压缩开支。

2. 项目支出921.5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60.35万元，下降6.1%。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上级专项资金较2023年减少38.25万元，二是本级专项资金较2023年减少35.38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梅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770.3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770.3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01.29万元，下降12.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4年累计调出人员4人，退休2人，人员经费较2023年有所减少，二是2024年公用经费压缩开支，公用经费收入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梅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3,143.5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143.5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442.94万元，增长16.4%；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

数持平；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梅江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29.3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45万元的65.3%，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25万元，增长46%。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8.9万元，完成预算30万元的96.3%，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2万元，增长46.7%；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28.9万元，完成预算30万元的96.3%，比上年决算数增加9.2万元，增长46.7%；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48万元，完成预算15万元的3.2%，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05万元，增长11.4%。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一是2024年给16辆燃油执法车充值加油卡15.5万元，2023年仅充值8万元。二是大部分燃油执法车使用时间较长，多数为10年以上旧车，日常维护费用较大。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8.9万元，占98.4%；公务接待费支出0.48万元，占1.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8.9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28.9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7辆，主要用于应急保障及执法执勤。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48万元，主要用于省、市局以及其他地区市市场监管局来梅检查、调研、交流接待工作，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6次，接待人数共56人。主要包括省、市局以及其他地区市市场监管局来梅检查、调研、交流接待工作。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90.6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8.57万元，下降24%。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公用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有所节约。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65.8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4.0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0.7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40.9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56.6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7.5%，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49.8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8.1%；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3.85%，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2.95%，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93.2%。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7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4辆、其他用车1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行政综合执法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7个，二级项目11个，共涉及资金536.8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58.25%。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143.5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

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部门按照部门职能全面完成2024年度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知识产权、特种设备、质量安全、消费者维权、行政执法等监管执法工作任务，切实保障了全区市场监管秩序，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得到有效保障。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创建企业开办“无费市”项目经费、营业执照及许可证印制经费、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经费等11个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3143.57万元，执行数3143.5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主动服务“百千万工程”，助力区域协调发展。全区培育“个转企”新增53户，完成目标任务的104%，“梅州金柚”地理标志专用标志使用企业新增3家；完成6家农贸市场常态化提升行动；组织不少于6.3万批次农贸市场食用农产品快检，不合格处置率达100%；开展食品抽检2140批次，完成目标任务的120.02%，达到每千人6.4批次；按要求完成药品监督抽检73批次。二是多措并举服务经营主体，助建统一大市场。发出全市首张市内跨区域迁移个体户营业执照，指导全区34家个体户成功进入全国“名特优新”名录库。抓好2023年度经营主体年报工作，公示率97.5%。深入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全面推行涉企“综合查一次”。在全市率先优化公平竞争审查联席会议成员单位的法务咨询资源，统筹构建公平竞争审查工作专家共享库。加强对本级人民政府相关部门的工作指导，全区各单位共审查涉及经营主体经济活动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具体政策措施12件，均未违反竞争规定。抓好《公平竞争审查条例》宣贯落实。三是提高知识产权综合服务，赋能知识产权强区。全区新增专利

授权395件，有效发明专利423件，现有高价值发明专利144件，三项专利数据均位列全市第一。商标申请件数1432件，注册件数652件，有效注册量总计7731件。全区8家企业完成知识产权质押融资12笔，金额突破9.6亿元。联合嘉应学院举办全市首场专利转化“校企”精准对接专场活动，促成4家企业与高校签订合作协议。

四是因地制宜加强质量支撑，全面共建质量强区。聚焦铜箔—高端印制电路板产业，深入开展质量技术帮扶行动，推进质量基础设施助力产业链供应链质量联动提升试点工作。深入推行企业首席质量官制度，壮大质量人才队伍。积极推动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和团体标准制修订工作。组织我区1家企业申报省级标准化试点示范项目。开展以标准提升牵引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组织辖区企业参加相关标准宣贯会。

五是党纪赋能关注民生热点，持续护航消费环境。切实开展梅江区市场监管领域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以校园食品安全排查、严厉打击肉类产品、解决人民群众“关键小事”等5项行动为抓手，加大执法力度，着重解决扰乱市场经济秩序、损害群众利益的突出问题。共立案查处各类案件326宗，结案370宗，罚没182.56万元。全区市场监管系统受理消费者各类投诉举报共5498宗，为消费者挽回经济损失55.32万元，调解率100%。持续深入推进放心消费“双承诺”活动。持续优化网络市场，加强与淘宝、京东、阿里巴巴、抖音、拼多多等头部平台所在地市场监管部门的协作。扎实推进无证经营综合治理工作，引导办理证(照)320户。

六是强化“三品一特”巡查监管，筑牢市场安全底线。做好食品安全“两个责任”工作，按时完成督导任务，问题整改率99.9%，食品安全员配备率100%。开展药品、化妆品、医疗器械监督检查、监

督抽查、不良事件监测，积极开展药械化领域各专项整治行动，强化风险管理。深入推进电动自行车安全隐患全链条整治行动，开展儿童学生用品、老年用品等“一老一小”产品质量安全守护行动。全区共注册在用特种设备6818台(辆、条)，同比增长8.4%。抽查各类特种设备591台(套)，排查安全隐患432处。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预算资金使用计划性有待加强。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完善用款计划管理，更科学合理的编制资金使用计划，进一步细化收支项目，按项目、按时间、按进度支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益。

创建企业开办“无费市”项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为新开办企业免费提供刻章服务，进一步深化了我区“放管服”改革，降低企业开办成本，激活市场主体活力，提升了我区企业开办便利度，切实改善我区营商环境。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专项经费保障不足，经费缺口较大，未制定专门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通过制定完善项目管理办法及相应的监管机制，明确专项资金使用流程和标准，促进项目预期目标的实现。

营业执照及许可证印制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为企业颁发营业执照及食品经营许可证等证照，进一步规范了企业的经营行为，大幅提高了市场主体办事的便利度和可预期性，不断激发市场主体发展活力。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未定制专门的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缺乏对专项资金的全面有效监管。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专项资金管理制

度建设，通过制定完善项目管理办法及相应的监管机制。

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9.58万元，执行数为39.5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4年，我局创新执法办案模式，加强建立执法检查、线索排查、执法办案的联动机制，围绕省、市局要求的食品、药品、特种设备、质量安全等执法重点，对群众关注的民生问题，加大了执法工作的力度，寻求多类型案件查办的突破。我局共查处各类案件346宗，罚没201.62万元，3宗案件入选省级典型案例，12宗案件入选市级典型案例。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我局没有针对市场监督管理工作经费的具体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并未对专项财务内容进行具体规定。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为使项目专项资金监管更具效力，需要加强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建设，通过制定完善项目管理办法及相应的监管机制，明确专项资金使用流程和标准，对项目实施过程所需专项资金进行全面有效监管，保证项目实施的延续性和可控性，以促进项目预期目标的实现。

特种设备抽检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0万元，执行数为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2024年我局对梅江区360台在用电梯开展质量监督抽查工作，项目委托广东省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梅州检测院进行，经检测，360台在用电梯中不符合项目的发现率为10.56%，一经检出不符合，检测院立即发出通知书要求使用单位进行整改，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全部电梯已整改完毕，大大保障了群众的电梯使用安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电梯安全监管体制改革方案的通知》（粤府函〔2014〕

106号)文件要求,各地结合经济发展实际、电梯使用和故障状况,选取10%—30%的电梯进行监督检验,所需费用纳入政府财政预算,按照梅江区在用电梯使用数量,每年抽检台数至少为525台,但因资金不足,2024年抽检数量无法达到最低标准。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建议当地政府提高资金投入,确保梅江区在用电梯抽检台数能够达到标准。

食品安全检测经费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00万元,执行数为3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2024年完成了食品安全质量监测2148批次,超额完成了全年任务。二是2024年我局收到不合格食品检验报告后及时开展核查处置工作,不合格食品核查处置率为100%。三是2024年我局通过委托第三方公司在梅江区辖区范围内进行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对不合格食品开展核查处置,对抽检中存在问题的商家,对抽检中多批次抽检不合格核查处置“回头看”,加强日常监管。抽检不合格信息在政府网站公示抽检结果,同时通报区食安委相关单位及镇街,做到信息公开透明,及时控制风险。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食品抽检项目采用购买服务的形式执行,总体实施效果显著,可操作性和可控性较强,存在的问题主要是资金拨付进度较慢,无法完全按照合同限定的时间内支付服务费用。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希望加大资金投入,为全区人民群众饮食安全保驾护航。

梅江区新获得中国专利优秀奖企业配套资助奖励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3万元,执行数为4.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对获得中国专利优秀奖的企业给予奖励,进一步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鼓

励知识产权高质量创造，激发企业创新活力，打造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药品监管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万元，执行数为1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开展药品质量抽检和日常监管、专项检查，发现、降低和消除不合格药品导致的安全风险，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抽检不合格产品查处率达100%；进一步加强梅江区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的日常监管，提高我局药品监管水平，保障药品安全。

标准化和计量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规范市场计量行为，打击商品过度包装、短斤少两等欺诈消费者的不法行为，全年共开展7次计量专项监督检查行动和10次过度包装专项治理行动，开展5次包括燃油加油机、计量器具和定量包装商品净含量等专项监督抽查。二是通过开展世界计量日、世界标准化日等宣传活动，深入宣传计量和标准化工作的实践成果和经验，培育发展和弘扬计量和标准化文化，扩大社会影响，营造良好的氛围。

质量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全年共完成35批次包含成品油、液化石油气、作业簿、纸巾纸、卫生纸等产品质量抽检，开展6次产品质量专项整治行动，以提高梅江区的产品质量安全，净化市场。二是通过开展“质量月”系列宣传活动，集中宣传产品质量知识，提升社会质量意识，营造良好的高质量发展氛围，不断推进质量强区建设。

食用农产品快筛快检经费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89.99万元，执行数为89.95万元，完成预算的99.9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一是2024年我局委托第三方快检机构广州安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完成东厢市场等21个农贸市场及超市共74174批次包含（复检6417批次）的食用农产品快筛快检工作。二是2024年梅江区江南、江北快检点每天安排8名快检人员对本辖区21个农贸市场及超市的食用农产品进行抽样快检，当天早上出结果，并及时上报。对于不合格产品，及时通知局里同事进行处理，发不合格告知书给被抽检人确认，对于结果确认无异议的，实施现场销毁，签名并拍照留证。不合格食用农产品核查处置率为100%。三是对不合格食用农产品进行及时处置，不断提升了梅江区食用农产品的质量安全，保障了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食品抽检项目采用购买服务的形式执行，总体实施效果显著，可操作性和可控性较强，存在的问题主要是资金拨付进度较慢，无法完全按照合同限定的时间内支付服务费用。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希望加大资金投入，为全区人民群众饮食安全保驾护航。

梅江区食品安全责任保险经费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3万元，执行数为3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我局2024年已为梅江区全区人民投保公共食品安全责任保险，有助于加强对食品安全问题的监管，保护了梅江区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由于人口存在每年人口逐渐增加的可能性，因此投保公共食品安全责任保险的费用也逐年增加。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希望加大资金投入，为全区人民群众饮食安全保驾护航。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